

证券简称：方大炭素

证券代码：600516

公告编号：2018—062

方大炭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方大炭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18年10月11日在公司办公楼五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参与表决监事5人，实际参与表决监事5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和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方大炭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等相关规定，公司监事会对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激励对象名单及拟注销的股票期权数量、拟回购注销的限制性股票数量进行了审核。经核查，监事会认为：激励对象因离职、综合考核不合格原因导致其不符合激励条件，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同意此次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和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事项。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和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特此公告。

方大炭素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8年10月12日